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2011年7月，是由一批资深注册会计师创办的首批具有A+H股企业审计资质的全国性大型会计审计服务机构。连续多年综合排名位列全国内资所前茅，全球排名前二十强。截至2024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241名、注册会计师2,356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904名，是国内最具综合实力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人民币34.8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30.9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18.40亿元。2024年度A、B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707家，收费总额人民币7.20亿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主要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等行业，其中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44家。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质量管理水平

（一）项目咨询

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及时沟通，咨询事项均得到很好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持。

（二）意见分歧解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四）项目质量检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天健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2024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远期结售汇业务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其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均由权益合伙人担任，项目现场负责人也由资深审计服务业务总监担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截至2024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	已完结（天健需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东海证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在 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